

轮船招商局股东韦文圃、卢兰生、王岐卿、徐雨之、方善亭、叶辉石、卢焯之、卢舜渠、叶祥光、叶侣珊谨启。

878 朱士林致盛宣怀函

光绪三十三年正月初八日(1907.2.20) 广州

宫保钧座：敬禀者，顷奉虞电，谨悉。去腊二十七日所寄稟函，已蒙慈鉴。所事今日斗垣由澳门来省，询悉澳商极为踊跃，徐雨之甚以为然，首允列名，澳商亦从而附列。现于初七日在香港登报，初九日在省城登报，报内列名者十人，澳商居多。订二十日在香港会议。据斗垣云，港商似觉游移，然系畏首畏尾，并非以商办为非，澳商甚属乐从。斗垣在澳商定即登报也，兹将香港华字报寄呈钧鉴。本日并已约定斗垣准明早同赴陶斋处面商一切。陶斋前有张弼士股分一单，约一百余股云，已先寄钧处，想已达到，将来弼士亦可列名。其余省商、港商均赴陶斋处探询此事，似信陶斋甚深也。省局付息清单，已由斗垣抄出，与带本、抄本相符。职道俟会议时先行赴港。如无异议，即属斗垣赶办盖戳签字一节，即可据以具稟。赴沪代表人亦应俟会议时商定，惟职道不便露面，拟托为三□股友方无痕迹。除电稟外，谨肃。恭叩崇安。职道士林谨稟。正月初八日。

879 招商局股东郑官应等启事

光绪三十三年正月初九日(1907.2.21) 广州

上海轮船招商局股本全系商股，并无丝毫官款在内，日久弊生，事权不一，凡我股东亟应及早挽救。现拟联合上海、香港、澳门、广州等处各股东，遵照商律稟请商部注册立案，永归商办，以维商业而保血本，已登报广告，准于正月二十日两点钟在香港杏花楼邀集各股东同商议。如愿归商办者，请将股名号数填注于后，并请盖戳或签字。将此单刻日交回，以便汇齐稟办为祷。